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
审计报告**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永证专字（2023）第 310199 号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立实业）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恒立实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恒立实业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2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公司本部、岳阳恒立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湖南恒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南恒胜互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1）公司层面事项：包括控制环境、风险管理、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事项；（2）业务层面事项：包括研究与开发、采购与付款、生产与成本、销售与收款、质量管理、子公司管理、存货管理、全面预算、投资管理、资金管理、资产管理、费用支出、担保业务、关联交易、纳税管理、财务报告、人力资源、工程项目、信息系统等。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资金营运、采购业务、财务报告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各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当一项内部控制缺陷同时适用两个标准，则按顺序优先于高等级缺陷标准适用：

缺陷影响因素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利润总额的 1% ≤ 错漏报 < 利润总额的 3%	利润总额的 3% ≤ 错漏报 < 利润总额的 5%	错漏报 ≥ 利润总额的 5%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资产总额的 0.1% ≤ 错漏报 < 资产总额的 0.5%	资产总额的 0.5% ≤ 错漏报 < 资产总额的 1%	错漏报 ≥ 资产总额的 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

- 1) 可能导致财务报表存在严重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情形的；
- 2) 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漏报形成违法、行业监管要求情形的；
- 3) 可能形成治理层、管理层构成舞弊或严重影响资产整体安全的；
- 4) 其他可能造成公司财务报告被认定为无效情形的。

重要缺陷：

1) 可能造成财务数据不准确，但不至于影响报表使用者对公司经营情况进行基础判断的；

- 2) 可能导致会计处理不符合会计准则规定，但不会直接导致财务报告错误；
- 3) 其他可能影响公司财务会计核算准确性的。

一般缺陷：

- 1) 可能造成财务会计核算与报告过程错误，但不会影响会计核算最终结论；
- 2) 其他可能影响公司财务报告可靠性和资产安全性的。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影响因素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资产损失金额	资产总额的 0.1% ≤ 错漏报 < 资产总额的 0.5%	资产总额的 0.5% ≤ 错漏报 < 资产总额的 1%	错漏报 ≥ 资产总额的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

1) 可能造成公司战略目标完全无法实现，对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构成实质性影响的；

- 2) 可能造成公司经营效率异常低下，严重不符合成本效益原则的；
- 3) 可能导致公司严重违法，并可能由此被要求承担刑事或重大民事责任的；
- 4) 可能造成公司治理层、经营层严重舞弊或侵占公司资产的；
- 5) 可能造成内部监督机制无效的；

重要缺陷：

- 1) 可能造成公司年度工作计划无法完成，但不会影响公司中长期发展目标的；
- 2) 可能造成公司经营管理效益低于行业平均水平的；

3) 可能导致公司行为违法、违规，并可能被外部监管机构要求承担相关法律责任的；

4) 可能造成内部监督机制效率低下，影响公司政策正常落实的；

一般缺陷：

1) 可能影响公司短期目标难以完成，但不至于影响公司年度目标的；

2) 可能影响业务管理效率，不利于公司持续改善提升的；

3) 可能导致公司和员工行为轻微违法违规，但不会造成实际损失的；

4) 其他监管要求和公司政策规定应当认定为内部控制缺陷情形的。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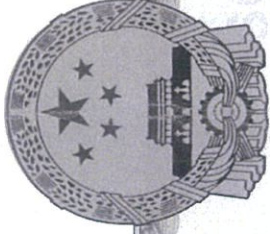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085458861W

营业执照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1500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20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吕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2幢13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

年02月22日

证书序号: 001196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吕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一号(国安大厦13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0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8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16日

18



报告使用



姓名	黄冠伟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8-03-1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安徽正诚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2101680311133
Identity card No.	



姓名: 黄彤伟
证书编号: 340801440011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4080144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1 年 6 月 20 日



本复印件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签字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时 分 秒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签字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时 分 秒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签字
CPA

安徽子涵会计师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0月29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签字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1月29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签字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时 分 秒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签字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1月29日

注意事项

1. 注册会计师在办理变更手续期间向委托单位出具报告
2. 本证书只供注册会计师办理变更手续使用，每次变更须经注册会计师协会审核后方可生效
3. 本证书遗失或损毁时，注册会计师应向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经审核后予以公告作废并补办。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to transfer or change, and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declaration o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本复印件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姓名: 徐志超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5.12.15
 工作单位: 深圳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7060219751215091
 执业证书编号: [Blank]
 Member Card No. [Blank]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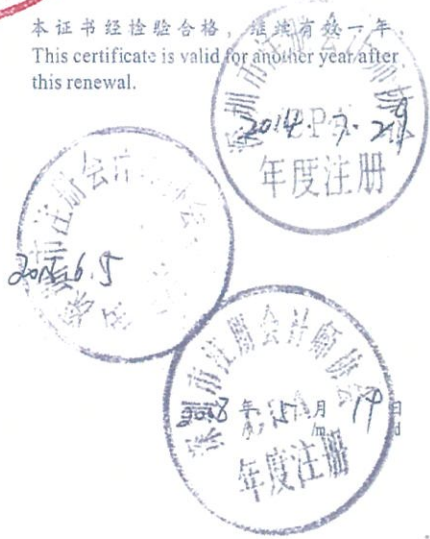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300690903
 No. of Certificate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005 7 28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深圳广信 事务所
CPAs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 4 月 21 日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北京永拓深圳 事务所
CPAs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 4 月 21 日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本复印件仅供出具报告使用